



黄沙百战穿金甲 不破楼兰终不还

“绿洲珠宝行案”告破喜讯让宁波警营沸腾

“我这几天激动啊，从破案到现在基本没合眼。”电话那头，吴晓东的嗓音有点沙哑。

吴晓东是宁波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民警，在“绿洲珠宝行”专案组工作长达14年。像吴晓东这样，为“绿洲珠宝行”案告破而激动的宁波公安人比比皆是。

在公安机关内部，几乎每位民警都在议论有关这起案件的点点滴滴。有的，撰写了长长的文章，发到朋友圈来抒发自己的情感；有的，翻起了以前的工作笔记，仿佛又回到了那一个个全面彻查的不眠之夜；还有的老同志，邀请了以前一起并肩作战的战友痛饮庆功酒……

是的，这是宁波公安的节日。1995年12月6日凌晨，绿洲珠宝行的枪声震动甬城。从来没有一起案件，让宁波这座城市伤得这么痛。22年来，宁波市历届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案件侦破，全市人民翘首以盼，期望案件得以侦破，真凶能够落网。

22年来，宁波公安在上级公安机关的指挥部署下，在市委市政府的关心支持下，以“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决心，始终奋战在侦破案件的第一线。宁波公安全体参战人员持之以恒、锲而不舍、不言放弃，紧密围绕人、物、线索展开全面细致的侦查，累计排查相关线索13000余条、相关人员90000余人，收集分析各类数据120余万条，走遍全国21个省（市），足迹遍布大半个中国。

22年来，几代专案组成员前赴后继，有的从正值壮年

坚持到双鬓染霜，有的辗转其他岗位仍心系案件，有的已经退休在家依然不忘为案件侦破献计献策。22年中，专案组成员不断更替，但侦破案件的脚步从未停歇，誓破此案的决心代代传承，始终未变。

今年已经72岁的市公安局刑侦支队原副支队长罗国安是著名痕迹专家叶信隆的徒弟，他在专案组工作了整整18个年头。他说，师傅在退休后曾叮嘱他一定要紧盯案件，接过他的未竟之志，“还让我在办公室里放一张桌子，他会随时过来研究这起案件。”

痛心的是，叶老师退休后没过多久就身患重病，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他仍念念不忘此案，以为一生之遗憾。

罗国安接过了火炬，在退休后，他放弃安逸的生活，一直在专案组耕耘了6年多，直到把接力棒交给了他的继任者们：龚建江、吴寒冰、吴晓东、史强、孙岳庆……

在3月30日，省公安厅组织的新闻发布会上，年轻的专案组成员，海曙公安分局鼓楼派出所副所长包晓峰激动不已，他在2010年加入了专案组，是里面最年轻的成员之一。他说，绿洲珠宝行发案时，他才上小学，但是从父辈的口中，他知道了这个案子对宁波老百姓意味着什么。从他加入警队的第一天起，他就能感受到压在宁波公安人心头的那块巨石。

如今，巨石终于被挪走。

公安科技的飞速发展，大数据的深度运用，为侦破绿

洲珠宝行案带来了新的契机。2010年开始，宁波市公安局在重新梳理案件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将前期调查的海量信息进行数字化处理，全部输入公安信息系统进行碰撞比对。与此同时，宁波警方向社会发布公告广泛征集线索。这些年来，宁波公安对群众提供的遍及全国各地的2160余条线索逐一进行跟进落实，其间，还组织专门力量远赴云南、广西、广东、福建等地，对重点线索一一予以查证排除。尤其是去年11月23日起，宁波公安机关根据省厅组织部署，对余姚、海曙、慈溪等地公安机关进行全警动员，全力以赴调查四起案件的相关物证和人员，并对75000余条人员信息，1500余千兆的视频监控内容进行调查甄别，这些工作，为数据碰撞、大数据分析提供了信息支持，为侦查破案缩小了工作范围。在公安部的大力支撑和指导下，在省公安厅党委的坚强领导和直接组织指挥下，宁波、绍兴两地公安并肩作战，最终得以在这次攻坚冲刺中取得了来之不易的胜利。

此案的破获，为公安机关22年的不懈努力画上了圆满句号。在“3.30”现场发布会上，一名记者问宁波专案组成员施文华：“你认为，在破获这起案件过程中，起到最关键作用的因素是什么？”施文华毫不犹豫地回答道：“决心。”

孙波 王岑



缅怀公安英烈

4月1日上午，市公安局组织新党员和团员民警代表赴浙江公安英烈纪念馆，通过向浙江公安英烈纪念馆献花、重温入党誓词、参观浙江公安英烈事迹陈列馆等，凭吊为公安事业献身的先烈，缅怀公安英烈的丰功伟绩，教育新党员和团员民警继承和发扬先烈革命精神，为宁波公安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崔引 摄

清明小长假第一天 上万警力护航市民安全出行

今天是清明小长假的第二天，昨天，我市公安机关共出动警力上万人次，切实维护清明节期间全市社会治安、交通秩序，确保广大群众清明踏青扫墓活动安全、有序、畅通。截至发稿，全市未发生长时间交通堵塞，未发生长时间人员滞留，也没有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和火灾事件。

记者了解到，昨日全市的14个清明公交始发站，于上午5时开始发车，而现场的执勤警力均提早到场开始维持秩序。记者看到，在全市各公交始发站，特别是体育中心清明公交临时始发站以及各公交接驳点，在现场民警的引导下，人员有序上下车、车辆有序进出，现场秩序井然。

轨道交通1号线二期的开通，对扫墓人员的分流作用明显。昨天一早，轨道分局全体民警按照轨道始发列车时间提前半小时到岗，全线上岗执勤，同时安排巡控队及反扒警力开展沿线巡控工作。在宝幢站等主

要出入站口，来自市局巡特警支队的特警也在现场待命，随时应对突发状况。

清明节期间，全市各地公安交警部门全体取消休假，根据交通管制时间、路面交通流量等情况，每天凌晨三点左右，交警就已经在路面开展工作，在各墓区交通连接线和墓区周边道路设置指示牌，加强路面组织和疏导。据了解，在各高速公路沿线，交警部门还实行“远程分流、适度管控”措施，重点加强通往墓区的高速口车辆疏导，防止出现车辆长时间滞留的情况，确保畅通有序。

与此同时，公安机关还通过“宁波公安”微博、微信直播和电台广播等方式，第一时间向出行市民播报路况、告知路线指南、发布温馨提醒等信息，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安全出行，确保清明扫墓现场及道路周边安全畅通。

孙波



我市公安机关全力推进 “创文明交通 治秩序乱象”系列行动 严管严查“乱停车” 交通违法行为24917起

自3月21日起，“创文明交通、治秩序乱象”系列大整治行动进入第二波次，重点针对“乱停车”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整治。我市公安机关继续坚持严格、公正、规范执法，以超常的决心和手段，对“乱停车”交通违法行为实行“零容忍”。截至目前，查处“乱停车”交通违法行为24917起，其中现场查处3047起。

整治行动中，公安机关先期对辖区重点道路、商贸区（大型停车场）周边违法停车现状，特别是高峰管理特点、难点进行了梳理，提高整治措施针对性。采取固定岗与巡逻岗相结合、区域整治和执法小分队整治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整治行动，加大管控力度，提高执法整治效能。

据悉，此次整治把先前“创文明交通、治秩序乱象”39条治理重点道路，升级至100条主干道、次干道、商业大街、桥梁隧道以及群众呼声较高的重点道路，积极开展“乱停车”专项整治行动。对这100条严管道路上发生的10种违停情形，除依法抄告外，还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实施拖移。

这10种情形是：道路单侧存在两车并排违法停车的；有机非隔离（或绿化隔离）道路上在非机动车道出入口附近违法停车的；人行横道、网格线、消防通道等地点违法停车的；在城市道路机动车道上影响交通安全，妨碍车辆、行人通行的违法停车的；交叉路口、铁路道口、桥梁、隧道及距离上述地点50米以内道路上违法停车的；地铁口、公交场站、急救站、加油站及距离上述地点30米以内道路上违法停车的；车辆有5条以上电子警察违法未处理或者有3次以上违停非现场抄告未处理以及在一年内（2017年1月1日起计算）有5次以上违停抄告处罚记录的；车辆无牌或未按规定安装临时号牌的；车主经联系催告未及时驶离或者在12小时内无法联系且违停情形持续存在的；在同一地点有2次（含）以上的违停处罚记录的。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周瑾